

证券代码：301231

证券简称：荣信文化

公告编号：2023-125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艺桦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予以修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备案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备案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予以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及相关制度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中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

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聂丽洁女士、郝士锋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资格，同意提名任海云女士（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任海云女士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届时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意提名刘风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如刘风云女士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届时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由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及相关《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

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7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9%，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 （四）《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